

前提下,企业有权决定对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如何使用及如何处分。各级政府和监督机构不能越权干预企业行使法人财产权,不得直接支配企业占有的法人财产。同时,企业必须对国家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4. 加强对国有资产产权变动的监督管理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资产的流动和重组是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达到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要按照深化企业改革的总体要求和国家的产业政策,支持、引导国有资产的合理流动和优化重组,引导国有资产向基础产业、支柱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流动。对有些国有企业可在清产核资基础上,实施兼并、转让、直至出售,使这一部分国有资产由实物形态转变为货币形态,从没有效益的行业和企业中退出来,投向真正需要发展的行业和企业。对长期亏损、资不抵债、发展无望的企业应依法破产。要打破行业、地区、所有制的界限,保证国有资产的优化配置和整体效益的提高。同时,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国有资产产权变动和交易的监督管理,制定管理法规,建立严格的审批制度,严禁将国有资产低价折股,低价出售,甚至无偿地分给个人。

5. 将国有资产收益纳入国家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进一步改进财政复式预算制度,加快建立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国有资产所有者身份取得的收入以及国家用于经济建设和国有资产经营支出的预算,是国家的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在国家预算上的体现。因此,国有资产投资收益,包括产权转让收入,属于国家资本金权益,都应纳入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管理。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入必须用于国家经济建设,用于国家资本金的积累壮大,不能用于平衡经常性预算。由国家统筹管理国有资产收支,有利于贯彻国家产业政策,促进国有资产合理流动,保证重点行业和企业的发展,优化产业结构和地区生产力布局。

(责任编辑 张沁)

贯彻落实 提高国有资

1994年7月,国务院制定和颁布了《国有企业财产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监管条例》),就财产监管的原则、分工、措施、责任等作出了具体的规定。各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和广大干部应提高认识,把握机遇,加强工作,努力提高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一、提高思想认识,树立国有资产管理新观念

首先要从过去产品经济和计划经济模式下对国有企业的管理方式中解脱出来,树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国有资产管理新观念。一是要树立国有资产管理是对产权的经营运作和资产配置进行管理的观念,从过去的实物管理为主转变为着重对价值量进行管理。二是要树立国有资产行政管理的重点是政策管理和政策监督的观念,从过去对企业具体经营活动的直接管理转变为主要以法律手段并辅之以必要的经济手段和行政手段进行间接管理,以达到国家依法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目的。三是要树立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企业产权管理的实现必须依靠在国有企业中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观念。这就要求从重塑产权主体着眼,

《监管条例》 产管理水平

○邓学安

建立产权制度;从核实企业法人财产着手,建立企业法人制度;以公司制为基础,进一步完善企业领导体制;以盘活存量资产为重点,抓紧建立产权交易市场,善于利用这种组织制度和机制来行使国有资产管理职责。

二、广泛宣传和认真贯彻《监管条例》,加快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

《监管条例》以法规的形式确立了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对国有资产管理部門行使的管理职责,对国有企业财产管理及产权责任等,都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国家所有权,落实企业法人财产权,提供了法律依据,也为国有资产管理部門依法行政提供了法律保证。当前贯彻落实《监管条例》的首要任务是组织好宣传工作,迅速形成学习和贯彻执行《监管条例》的热潮。要通过宣传和学习,使各级干部和企业职工掌握《监管条例》的精神实质:一是国有企业财产属国家所有,国务院代表国家行使企业财产所有权。二是在国务院统一领导下,对企业财产实行分级管理、分工监督,对重点和骨干企业要派出监事会,对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实行监督。三是企业依法享有法人财产权,依

法独立支配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企业以其全部法人财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企业应建立资产经营责任制,强化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国有资产经营的整体效应。四是加强国有资产产权基础管理工作,严格产权变动审批,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通过宣传学习,增强全社会的国有资产产权意识,让大家来关心、支持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维护国家产权权益。

当前还要把握贯彻实施《监管条例》的契机,加快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一是坚持国家所有、政府分级监管,绝不允许搞任何形式的部门、地方或企业所有,更不允许化大公为小公,化小公为个人私有。二是坚持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和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分开的原则。三是明确企业法人财产权后,除投资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外,国家不能再对企业财产行使其他权利。四是将国有资产的投资收益和产权转让收入纳入国家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确保国家资本金的积累和壮大。

三、组织和参与各项产权改革试点,促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理顺产权关系,明确产权责任,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也是产权制度改革的核心问题。它对于推动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实现社会资源优化配置,促进企业产权多元化,调整产业结构,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都具有重大和深远的意义。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对此要有充分的认识,并在实际工作中以更加积极的态度投入产权制度改革的各项试点。今年四川省产权制度改革,主要以调整结构为中心,以企业改革为基础,以建立市场为重点,以提高效益为目的,具体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探索建立企业新体制试验和现代企业试点工作。二是会同有关部门紧密结合《监管条例》的贯彻实施,选择一批国有大中型企业进行国有财产监管试点。三是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结合不同行业、不同产业的特殊情况探索国有资产产权的多种实现形式。积极

介入股份制试点,按照《公司法》的要求,配合有关部门规范公司行为,加强对国有股权的管理。继续进行企业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试点,完善资产保值增值考核指标体系,支持企业集团公司化改造。探索采取兼并、租赁、转让、破产、出售、拍卖、国有民营等多种形式解决国有企业低效运营的问题。在四川省产权交易所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全省性的产权交易市场体系,促进国有资产存量合理流动,资源优化配置。四是继续培育中介机构,力争早日建立全省性的网络体系,更好地发挥中介经营职能。同时,探索在行业主管部门、行业性总公司、企业集团、投资公司和控股公司等建立国有资产中介机构的路子,完善授权经营办法。此外,要搞好国有产权转让收入的收缴和再投入的组织管理;建立国有资本金保全制度,加强对企业经营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考核,配合有关部门对企业经营者进行考核和奖惩。

四、强化基础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提高国有资产管理水平,要从基础工作抓起,包括法规制度建设、产权登记、产权界定、资产评估、清产核资、信息统计等等。这些基础性工作,是摸清国有资产家底,明晰产权关系,分清产权责任,完善管理措施,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关键,是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造的前提,也是国家实施产权管理,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基础,一定要下大力气把它抓好。为了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法制建设,四川省争取近期出台几个重要的法规制度,各级国资部门也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和办法,逐步将法律手段作为国有资产行政管理的主要措施。要逐步建立产权调解和仲裁机构,进一步强化产权界定及产权纠纷的调解、仲裁工作。要进一步扩大清产核资的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资源性资产的监督和管理。

资产评估工作在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四川省的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要朝着大行业、大市场的方向去努力,积极稳妥地发展资产评估机构;狠抓评估质量,开展评估机构执

业情况检查;依托省资产评估协会,加强对评估机构的行业管理,逐步实现资产评估管理向社会行业性自律管理转化,并与国际通行的评估管理惯例接轨;统一资产评估市场,积极理顺资产评估工作关系,解决资产评估及管理中的条块分割问题;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规定,严肃评估纪律,国有资产的评估工作必须委托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资格的机构承担并依法进行,评估结果必须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

五、加强机构建设,提高干部素质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发展,国有资产管理各项工作正在不断拓展和深化,工作要求不断提高,工作量成倍增加。目前,四川省国有企业1.3万多户,国有资产500多亿元,如何促进这部分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确保这部分巨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并不断增值,这是摆在各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和广大干部面前的艰巨任务。现有机构、人员已远远不能适应工作发展的需要,迫切要求健全和充实。当前要紧密切结合建立从上到下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立和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充实必要的人员,以承担越来越繁重的工作任务。县一级是国有资产管理的基础,目前管理机构很不健全,管理力量十分薄弱,特别要抓紧解决。各地在机构改革中,要保持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和干部队伍的稳定,并在稳定的基础上加以健全和充实。各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要十分重视干部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以适应工作发展的需要。

(责任编辑 吴春龙)

